



大生泰丰

NEEQ:873372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Hebei Diosafe Insurance Agency Co., Ltd



年度报告

2019

公司年度大事记



1、2019年11月26日，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心举行新三板挂牌仪式。



2、2019年11月28日，“新中介、智未来”河北省保险中介行业首届金牌讲师大赛，大生泰丰作为河北省保险中介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积极参与、组织协调，荣获河北省保险中介行业首届金牌讲师大赛优秀组织奖。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4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2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大生泰丰有限公司、泰丰有限	指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大众创业	指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原名石家庄市佑安保险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银保监会	指	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律师事务所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盈科（杭州）律师事务所
审计报告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亚会 A 审字（2020）0367 号《审计报告》
《公司法》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焦文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菊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控制大众创业，利用大众创业持有公司99.00%的股份，对公司运营具有实质影响力。公司股东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其他内部控制制度，但是在实际生产经营中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安排、投资方向、资产交易等重大事项予以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由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资产规模逐年增加，公司的经营规模、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日益扩大，在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能力的提升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得到有效提升，大生泰丰将面临公司治理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保险代理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国内保险中介机构之间的竞争较为激烈，市场集中度逐渐提高，同时投保人

	的需求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且公司仅持有河北省范围保险代理销售的业务许可证，如不能继续扩大经营规模，提高保险专业代理销售的综合服务能力，将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监管政策风险	保险代理行业的市场化带来的竞争加剧，可能导致无序竞争、损害投保人利益等情形的出现，出于宏观调控和保护投保人利益等因素，监管部门可能会对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的注册资本、经营地域、经营范围、业务规则等作出更加严格的监管，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经营规模、业务拓展等方面带来一定的挑战，使得公司分支机构的顺利设立和各项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性。
行业管理风险	监管政策的趋严对于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的内部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在保险产品代理销售过程中，需要严格按照保监会风控要求来执行。因此，在强监管的市场环境下，若保险专业代理机构在日常经营中疏于对管理人员或业务人员的培训管理，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代理手续费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保险代理手续费，而手续费收入的比例主要由上游的各个保险公司通过与公司协商之后以书面合同的形式最终确定下来。保险代理合同中注明的手续费收入比例通常考虑了如下因素之后确定：当前经济景气度、当地法律法规以及任何对保险公司产生影响的税收和同业竞争性因素。上述因素并非在保险代理公司可控范围内，任何手续费收入比例的变化都会对公司的利润情况以及未来运营产生直接的影响。
代理人流失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保险产品代理销售，主要依托公司代理人员拓展市场，近年来公司与代理人形成了稳定共赢的合作关系，公司与代理人签署了代理合同，代理人较为稳定，但是依然存在其他保险代理机构给予代理人更高的手续费等更优厚的政策进而导致代理人与其他机构签署代理合同的情形。公司存在代理人流失风险。
客户集中度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比重分别为 81.28%、90.14 % 和 93.54%，其中，公司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37.83 %、40.55% 和 30.86 %，存在销售集中度较高的风险，若公司与前述客户在未来合作过程中出现较大的变动，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经营区域、业务范围受限制的风险	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市场准入有关问题的通知》：“一、两个《决定》颁布前设立的保险专业代理（经纪）公司，注册资本金不足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只能在注册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设立分支机构。二、两个《决定》颁布前设立的保险专业代理（经纪）公司，注册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了分支机构的，可在该省（自治区、直辖市）继续申请设立分支机构等。四、保险专业代理（经纪）公司开展

	互联网保险业务，注册资本金应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两个《决定》颁布前已经依法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的除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分公司需依法在核准的经营范围、经营区域内从事业务活动。经保监会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在河北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只能在河北省境内开展保险代理业务，因此，公司存在经营区域、业务范围受限制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Diosafe
证券简称	大生泰丰
证券代码	873372
法定代表人	焦文龙
办公地址	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23 号万达广场商业综合楼 4-1216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武欢
职务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电话	0311-86277016
传真	0311-86277016
电子邮箱	DIOSAFE@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dashengtaifeng.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23 号万达广场商业综合楼 4-1216 05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23 号万达广场商业综合楼 4-1216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5 月 13 日
挂牌时间	2019 年 11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J68 保险业-J6852 保险代理服务-保险业（16121010）-J6850 保险经纪与代理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保险代理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马运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8689250738B	否
注册地址	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23 号 万达广场商业综合楼 4-1216	否
注册资本	1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8 号金贸大厦 C2 座 908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克山、刘英杰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B 座 2 单元 3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845,999.01	21,264,545.05	-6.67%
毛利率%	31.38%	30.6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8,177.49	1,428,825.93	-48.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0,914.58	1,417,686.03	-44.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58%	45.5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05%	45.18%	-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48	-85.4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3,562,036.86	13,379,457.51	1.36%
负债总计	1,891,382.51	2,527,221.16	-25.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70,654.35	10,852,236.35	7.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7	1.09	7.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95%	18.8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3.95%	18.89%	-
流动比率	6.91	5.02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251.8	3,227,139.44	-131.0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42.79	137.65	-
存货周转率	-	-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36%	207.7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67%	-36.76%	-
净利润增长率%	-48.34%	325.31%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0,000,000	1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71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656.1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2,054.28
所得税影响数	682.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737.09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跨期调整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0	0	0	
应收账款	0	161,376.96	0	147,594.4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376.96	0	147,594.48	0
应付票据	0	0	0	0

应付账款	0	1,286,814.68	0	896,897.2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86,814.68	0	896,897.2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与保险公司签署保险代理协议，由公司代保险公司向投保人销售保险产品，投保人投保成功后由保险公司向投保人收取保费，公司与保险公司进行手续费结算，获取收入。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为利用第三方渠道或者个人保险代理人、公司销售团队采购保险推广服务。

（二）销售模式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在河北省范围内合法经营的人寿类、财产类保险公司。公司首先与保险公司签订代理框架协议，并在协议中规定具体的代理险种。公司保险代理人通过各种渠道寻找潜在投保人，根据投保意图及偏好，制定符合其需求的方案，投保人填写保单后公司向保险公司投保，投保人将款项支付到保险公司的账户中，保险公司收到保费之后出具相应的保险单。保险公司定期将归集起来的保险中介手续费直接支付给公司，结算代理手续费及佣金后，完成代理业务。

（三）结算模式

1、公司与保险公司结算模式

保险公司就保单完成情况定期与公司进行核对，不同的保险公司核对周期有所不同，周期从每周到每月不等。人身险保险公司一般在承保回访回执成功后，且通过犹豫期等达到结算条件后，与公司进行对账并结算；财产险保险公司在保单完成情况核对无误之后与公司进行结算，不管人身险还是财产险保险公司全部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向公司支付手续费。

2、公司与保险代理人、销售人员结算模式

公司各营销中心助理每日进行业绩统计，报送运营管理部，运营管理部与业务系统核对后根据各销售人员销售保险产品的保费情况，根据与各销售人员、代理人员约定的佣金比例制作佣金支付表，财务部进行核对，根据销售人员性质，如为代理人按照劳务报酬进行计税，如为员工制销售人员，合并工资薪酬计税，核对无误后分别进行佣金及工资支付。

（四）盈利模式

公司与保险公司签署保险代理协议，通过各类推广渠道、个人保险代理人及公司营销团队等方式获得客户，并向客户销售保险产品，客户投保成功后由保险公司向投保客户收费，公司与被代理保险公司进行手续费结算，获取收入。公司依托客户数据进行精准营销，并通过讲座、免费咨询等宣传方式增加客户认可度与粘性，保持、提高续保比例。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业务收入 19,845,999.01 元, 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 738,177.49 元。

报告期内公司调整年度经营战略, 公司寿险业务占比由 47.35%提高到 52.65%, 毛利率由 30.61%提升到 31.38%, 表明公司经营稳健性及盈利能力都有所提高。

公司依据“人员有储备, 管理跟得上, 经营有效益”的精神, 通过“新人班”“产说会”等多种形式提高业务人员专业技能, 加上财产险与寿险交叉销售原则, 通过选择理赔能力强、后援体系健全、产品市场竞争力的合作伙伴进一步提升业务持续经营能力。

总体来看, 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活动能够按照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执行。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0,084,831.65	74.36%	11,087,083.45	82.87%	-9.04%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6,593.88	0.86%	161,376.96	1.21%	-27.75%
存货	0		0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固定资产	494,939.65	3.65%	682,338.99	5.1%	-27.46%
在建工程	0		0		
短期借款	0		0		
长期借款	0		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因为本年度预付合作方业务拓展费 220 万元, 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 2、应收账款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的管理, 采取有效的催收措施, 财务部门及业务部门紧密配合, 对应收账款及时催收。
- 3、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在用资产折旧增加。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9,845,999.01	-	21,264,545.05	-	-6.67%

营业成本	13,617,347.10	68.62%	14,755,630.62	69.39%	-7.71%
毛利率	31.38%	-	30.61%	-	-
销售费用	1,152,949.69	5.81%	1,303,323.35	6.13%	-11.54%
管理费用	4,117,557.05	20.75%	3,286,107.4	15.45%	25.3%
研发费用	0	0%	0	0	0%
财务费用	1,615.25	0.01%	1,820.82	0.01%	-11.29%
信用减值损失	0	0%	0	0%	0%
资产减值损失	0	0%	0	0	0%
其他收益	13,656.12	0.07%	16,638.39	0.08%	-17.92%
投资收益	0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843,839.83	4.25%	1,820,913.50	8.56%	-53.66%
营业外收入	0	0%	0	0%	0%
营业外支出	65,710.4	0.33%	1,338.89	0.01%	4,807.83%
净利润	738,177.49	3.72%	1,428,825.93	6.72%	-48.3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公司营业收入较上期下降 6.67%, 主要由于本期公司调整年度经营战略财产保险占比下降 24.53%;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25.3%, 主要由于本期支付开源证券等服务费 1404719.14 元;

净利润: 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48.34%, 主要由于公司本期管理费用支付支付开源证券等服务费 1404719.14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845,999.01	21,264,545.05	-6.67%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13,617,347.10	14,755,630.62	-7.71%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财产保险代理	9,396,985.88	47.35%	12,450,504.08	58.55%	-24.53%
人身保险代理	10,449,013.13	52.65%	8,814,040.97	41.45%	18.5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营业收入：公司营业收入较上期下降 6.67%，主要由于本期公司调整年度经营战略，优化业务结构，报告期内财险规模及收入降低。公司持续发展，提升人寿保险业务是公司未来发展的方向。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心支公司	5,620,768.23	28.32%	否
2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3,943,784.77	19.87%	否
3	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心支公司	2,393,784.06	12.06%	否
4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分公司	2,299,744.51	11.59%	否
5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1,243,027.27	6.26%	否
合计		15,501,108.84	78.10%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联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59,317.25	29.36%	否
2	河北丰普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86,364.25	11.07%	否
3	河北培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85,096.75	11.02%	否
4	河北创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	9.67%	否
5	河北智鱼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010.5	3.94%	否
合计		1,682,788.75	65.0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251.8	3227139.44	-13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157,516.1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7,000,000	-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重大变动，主要由于本期公司调整年度经营战略，优化业务结构，报告期内财险规模及收入降低，收入流入降低。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重大变动，主要原因为上一年度公司募集资金 700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融资事项。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四)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0.00 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161,376.96 元；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类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内部治理规范、资源要素稳定、行业前景良好。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四、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控制大众创业，利用大众创业持有公司 99.00%的股份，对公司运营具有实质影响力。公司股东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其他内部控制制度，但是在实际生产经营中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安排、投资方向、资产交易等重大事项予

以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后期将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化，通过内部控制与外部审计等多重手段保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合理运营，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由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资产规模逐年增加，公司的经营规模、员工人数、组织机构也日益扩大，在市场开拓、员工管理、上下游管理等诸多方面均面临着新的管理挑战。如果公司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能力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得到有效提升，大生泰丰将面临公司治理风险。

应对措施：为降低公司治理风险，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执行。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防范公司治理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保险代理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国内保险中介机构之间的竞争较为激烈，市场集中度逐渐提高，同时投保人的需求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且公司仅持有河北省范围保险代理销售的业务许可证，如不能继续扩大经营规模，提高保险专业代理销售的综合服务能力，将会面临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应对措施：面对保险代理业务逐渐趋向规模化发展，公司积极拓展市场，目前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在人身险业务，后期会对财险业务进行战略布局，积极抢占市场份额，同时公司也将不断优化服务，加强建设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增加投保人客户群体。

四、监管政策风险

保险代理行业的市场化带来的竞争加剧，可能导致无序竞争、损害投保人利益等情形的出现，出于宏观调控和保护投保人利益等因素，监管部门可能会对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的注册资本、经营地域、经营范围、业务规则等作出更加严格的监管，从而对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经营规模、业务拓展等方面带来一定的挑战，使得公司分支机构的顺利设立和各项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在日常管理中，加强对公司管理层及普通员工关于监管政策的培训，使公司上下及时掌握监管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相关经营策略和服务方法。公司部分管理层成员具有丰富的保险行业工作经验，能一定程度上及时把握监管政策的变化，从而调整公司经营决策。

五、行业管理风险

监管政策的趋严对于保险专业代理机构的内部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在保险产品代理销售过程中，需要严格按照保监会风控要求来执行。因此，在强监管的市场环境下，若保险专业代理机构在日常经营中疏于对管理人员或业务人员的培训管理，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强监管政策培训，使公司管理层根据政策变化及时调整发展规划和经营战略，修订相应的公司制度，并要求公司员工严格践行，最大限度的减少监管政策趋严后的冲击。

六、代理手续费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保险代理手续费，而手续费收入的比例主要由上游的各个保险公司通过与公司协商之后以书面合同的形式最终确定下来。保险代理合同中注明的手续费收入比例通常考虑了如下因素之后确定：当前经济景气度、当地法律法规以及任何对保险公司产生影响的税收和同业竞争性因素。上述因素并非在保险代理公司可控范围内，任何手续费收入比例的变化都会对公司的利润情况以及未来运营产生直接的影响。

应对措施：为了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提升对投保人的服务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增加客户粘性，增加客户规模，进而提高公司与保险公司之间的议价能力。

七、代理人流失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是保险产品代理销售，主要依托公司代理人员拓展市场，近年来公司与代理人形成了稳定共赢的合作关系，公司与代理人签署了代理合同，代理人较为稳定，但是依然存在其他保险代理机构给予代理人更高的手续费等更优厚的政策进而导致代理人与其他机构签署代理合同的情形。公司存在代理人流失风险。

应对措施：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同时持续改进现有的薪酬体系和人才激励制度，加强员工培训力度和制度建设，保证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八、客户集中度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比重分别为 81.28%、90.14 % 和 78.11% ，其中，公司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37.83 % 、40.55% 和 28.32 % ，存在销售集中度较高的风险，若公司与前述客户在未来合作过程中出现较大的变动，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拟继续加强与这些优质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在稳固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前提下，公司将会根据市场产品的竞争情况，不断引进新的合作客户。

九、经营区域、业务范围受限制的风险

根据《关于进一步明确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市场准入有关问题的通知》：“一、两个《决定》颁布前设立的保险专业代理（经纪）公司，注册资本金不足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只能。在注册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设立分支机构。二、两个《决定》颁布前设立的保险专业代理（经纪）公司，注册资本金不足人民币 5000 万元，且已经在注册地以外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了分支机构的，可在该省（自治区、直辖市）继续申请设立分支机构等。四、保险专业代理（经纪）公司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注册资本金应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两个《决定》颁布前已经依法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的除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分公司需依法在核准的经营区域、经营区域内从事业务活动。经保监会核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在河北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只能在河北省境内开展保险代理业务，因此，公司存在经营区域、业务范围受限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拓宽融资渠道，关注各类机构投资者，根据公司需要适时引入资本，提高注册资本，申请在全国范围内执业。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9年5月27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关联交易的承诺、资金占用得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承诺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9年5月 27日	-	挂牌	同业竞争 承诺、关 联交易的 承诺、资 金占用得 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 竞争、承诺避免 和减少关联交 易、承诺不占用 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	----------------	---	----	--	--	-------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2、本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 3、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以前述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	0	0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	0	0	-
	董事、监事、高管	0	-	0	0	-
	核心员工	0	-	0	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000,000	100%	0	1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900,000	99%	0	9,900,000	99%
	董事、监事、高管	100,000	1%		100,000	1%
	核心员工	0	-	0	0	-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900,000	0	9,900,000	99%	9,900,000	0
2	焦文龙	100,000	0	100,000	1%	100,000	0
合计		10,000,000	0	10,000,000	100%	10,0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大生泰丰 99%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所持股份比例已足以对股东大会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06 月 0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100596837353A，注册地址为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丰辉大厦 706，法定代表人为马运建，注册资金 5000 万，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投资业务。（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马运建，虽然马运建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通过间接持股实际控制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马运建先生，1964 年 10 月 08 日出生，汉族，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南大街 299 号。教育背景：于 1988 年毕业于中国河北省保定市河北大学，获数学专业学士学位，并于 2013 年毕业于河北省保定市河北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工作经历：1988 年 7 月至 1991 年 4 月，在石家庄建材四厂任主管会计；1991 年 4 月至 2001 年 4 月，在河北省电子信息产业总公司任会计、财务经理；2001 年 4 月至 2005 年 10 月，在石家庄信源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在新联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审计总监、财务总监、副总裁；2008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在河北廿一世纪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任总裁；2015 年 5 月至今，在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历任总裁、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在财达期货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5 年 9 月至今，在上海方泽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8 年 1 月至今，在河北泽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19 年 3 月至今，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权益分派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职起止日期		是否在公司 领取薪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文如	董事、总经理	男	1981 年 7 月	本科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是
焦文龙	董事长、董事	2 男	1970 年 7 月	硕士	2019 年 3 月 9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是
马运建	董事	男	1964 年 10 月	硕士	2019 年 3 月 9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否

武欢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女	1982 年 5 月	本科	2019 年 3 月 9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是
蔡雪静	董事	女	1982 年 2 月	硕士	2019 年 3 月 9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是
刘富盘	监事会主席	女	1976 年 4 月	硕士	2019 年 3 月 9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否
马瑞军	监事	男	1982 年 1 月	硕士	2019 年 3 月 9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是
姚鹏力	监事	男	1990 年 3 月	本科	2019 年 3 月 9 日	2022 年 3 月 8 日	否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无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焦文龙	董事	100,000	0	100,000	1%	0
合计	-	100,000	0	100,000	1%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文如	无	新任	董事、总经理	岗位调动
焦文龙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离任	董事长、董事	岗位调动
王涛	董事	离任	无	岗位调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李文如，男，1981年7月出生（现年38岁），汉族，河北省秦皇岛人，本科学历，2004年9月参加工作，现任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4年9月至2007年5月期间，任职罗定职业技术学院教师岗位，2007年5月至2010年11月，任职新联合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档案馆主任岗位，2010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职郑州壹加贰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岗位，2012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职石家庄壹加贰联合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岗位，2014年9月至2016年6月，任职河北安信联行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岗位，2016年6月至2019年12月任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岗位，2019年12月至今任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岗位。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	4
财务人员	4	4
行政及人事人员	6	5
运营人员	5	5
技术人员	6	4
业务人员	46	33
员工总计	72	5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9	8
本科	36	31
专科	25	0
专科以下	2	16
员工总计	72	55

（二） 核心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4月10日公司董事会同意焦文龙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同时选举李文如为公司董事长。变更后焦文龙担任公司董事，李文如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保证公司高效运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相关规定，并在实际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合法权利及平等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规范运作的，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未修改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人事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营业期限的议案》、《关于注销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辛集分公司的议案》、《关于变更发起人名称、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追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评估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集合竞价方式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审议聘任盈科律师事务所法律顾问的议案》、《关于审议董事会提名李文如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审议的任命李文如为董事的议案》、《关于审议成立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公司的议案》、《关于审议成立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高碑店分公司的议案》、《关于审议变更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平山分公司地址变更的议案》、《关于审议变更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藁城分公司地址变更的议案》、《关于审议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小街分公司地址变更议案》、《关于审议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桥西分公司地址变更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	---

监事会	1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4	1、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筹办费用的报告》、《关于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情况的报告》、《关于创立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报告》等议案。 2、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营业期限的议案》、《关于注销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辛集分公司的议案》、《关于变更发起人名称、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集合竞价方式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会议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保持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相关的设施设备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相关纠纷，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单位、公司高管人员及其关联人员非经营性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由股东提名、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以民主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根据公司、股东的说明及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的承诺，公司的现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股份公司领取薪酬，没有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没有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和相应的社会保障均由公司内部相关部门独立负责。

（三）公司的财务独立

1、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置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

程序，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管理制度，自主支配自有资金、处置自有资产，对各项成本支出和其他支出及其利润等进行独立核算，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股东干预的情况。

2、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3、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情况，不存在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董事会、总经理等经营决策机构，各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根据经营需要建立了各管理部门，拥有完整独立的经营和销售系统。公司独立经营与运行，与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或上下级关系的情形。

（五）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已取得开展主营业务所需的许可和资质；公司以自己的名义对外开展业务往来，签订各项业务合同，自主、独立经营；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其业务不依赖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后者之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及时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A 审字（2020）036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B 座 2 单元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10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克山、刘英杰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1 万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亚会A审字（2020）0367号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生泰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生泰丰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大生泰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大生泰丰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大生泰丰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大生泰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大生泰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大生泰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大生泰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克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英杰

中国·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0,084,831.65	11,087,083.45
结算备付金		0	0
拆出资金		0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应收票据		0	0
应收账款	注释 2	116,593.88	161,376.96
应收款项融资		0	0
预付款项	注释 3	2,627,118.77	955,599.39
应收保费		0	0
应收分保账款		0	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	0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235,139.76	479,088.55
其中：应收利息		0	0
应收股利		0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0
存货		0	0
合同资产		0	0
持有待售资产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0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5	3,413.15	13,970.17
流动资产合计		13,067,097.21	12,697,118.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0	0
债权投资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0
其他债权投资		0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0
长期应收款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	0
投资性房地产		0	0
固定资产	注释 6	494,939.65	682,338.99
在建工程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0
油气资产		0	0
使用权资产		0	0
无形资产		0	0

开发支出		0	0
商誉		0	0
长期待摊费用		0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	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4,939.65	682,338.99
资产总计		13,562,036.86	13,379,457.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拆入资金		0	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应付票据		0	0
应付账款	注释 7	1,249,921.94	1,286,814.68
预收款项		0	0
合同负债		0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	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	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	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	0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8	390,522.06	714,645.11
应交税费	注释 9	116,836.93	456,397.01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0	134,101.58	69,364.36
其中：应付利息		0	0
应付股利		0	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	0
应付分保账款		0	0
持有待售负债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0
其他流动负债		0	0
流动负债合计		1,891,382.51	2,527,221.1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	0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0	0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租赁负债		0	0
长期应付款		0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	0

预计负债		0	0
递延收益		0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	0
负债合计		1,891,382.51	2,527,221.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11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	0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资本公积	注释 12	852,236.35	0
减：库存股		0	0
其他综合收益		0	0
专项储备		0	0
盈余公积	注释 13	73,817.75	85,223.64
一般风险准备		0	0
未分配利润	注释 14	744,600.25	767,01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70,654.35	10,852,236.35
少数股东权益		0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70,654.35	10,852,23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562,036.86	13,379,457.51

法定代表人：焦文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欢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菊梅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9,845,999.01	21,264,545.05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15	19,845,999.01	21,264,545.05
利息收入		0	0
已赚保费		0	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	0
二、营业总成本		19,015,815.3	19,460,269.94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15	13,617,347.10	14,755,630.62
利息支出		0	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	0
退保金		0	0
赔付支出净额		0	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0	0
保单红利支出		0	0
分保费用		0	0
税金及附加	注释 16	126,346.21	113,387.75

销售费用	注释 17	1,152,949.69	1303323.35
管理费用	注释 18	4,117,557.05	3,286,107.4
研发费用		0	0
财务费用	注释 19	1,615.25	1,820.82
其中：利息费用		0	0
利息收入		14,724.5	11,819.53
加：其他收益	注释 20	13,656.12	16,638.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3,839.83	1,820,913.50
加：营业外收入		0	0
减：营业外支出		65,710.4	1,338.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8,129.43	1,819,574.61
减：所得税费用		39,951.94	390,748.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177.49	1,428,825.9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	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177.49	1,428,825.9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	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0	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177.49	1,428,825.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8

法定代表人：焦文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欢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菊梅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19 年	201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83,957.14	22,045,527.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4	5,641,622.79	8,461,707.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25,579.93	30,507,235.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04,454.79	12,259,401.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53,410	5,397,609.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44,889.92	889,533.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24	7,225,077.02	8,733,551.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27,831.73	27,280,09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251.8	322713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46.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6.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762.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762.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157516.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7,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2,251.8	10,069,623.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87,083.45	1,017,460.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4,831.65	11,087,083.45

法定代表人：焦文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欢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菊梅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								85,223.64		767,012.71		10,852,236.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前期差错更正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80,240.51		80,240.51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								85,223.64		847,253.22		10,932,476.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2,236.35				-11,405.89		-102,652.97		738,177.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8,177.49		738,177.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817.75		-73,817.75		

1. 提取盈余公积									73,817.75		-73,817.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52,236.35				-85,223.64		-767,012.71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852,236.35				-85,223.64		-767,012.71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				852,236.35				73,817.75		744,600.25		11,670,654.35

项目	201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										-576,589.58		2,423,410.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									-576,589.58		2,423,41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							85,223.64		1,343,602.29		8,428,825.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28,825.93		1,428,825.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											7,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											7,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223.64		-85,223.64			
1．提取盈余公积								85,223.64		-85,223.6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								85,223.64		767,012.71		10,852,236.35

法定代表人：焦文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欢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菊梅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石家庄市佑安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系由石家庄市裕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

公司名称：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焦文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8689250738B

注册资金：1,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安东路 123 号万达广场商务综合楼 4-1216

经营范围：保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公司历史沿革

1、设立情况

2009 年 05 月 13 日，自然人王力鑫、黄淑芬、黄淑芳共同出资设立石家庄市佑安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佑安保险”），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实收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力鑫；注册地址：石家庄裕华区汇通路 87 号；公司设立时范围为：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规定的其他业务。（有效期至 2011 年 04 月 29 日）。（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他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2009 年 05 月 12 日，河北天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冀天润验审（2009）号 042《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9 年 05 月 12 日，佑安保险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伍拾万元整。王力鑫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黄淑芳以货币出资 10.00 万元，黄淑芬以货币出资 30.00 万元。

2009 年 05 月 13 日完成此次工商变更。佑安保险设立时的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力鑫	10.00	10.00	20.00	货币
2	黄淑芬	30.00	30.00	60.00	货币
3	黄淑芳	10.00	10.00	20.00	货币
合计		50.00	50.00	100.00	--

2、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1) 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 年 08 月 14 日，佑安保险股东会决定：1.同意佑安保险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变更

为 200.00 万元；2.王力鑫以货币形式出资 40.00 万元（即出资额由 10.00 万元增加到 40.00 万元，增加货币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00%；黄淑芬以货币形式出资 120.00 万元（即出资额由 30.00 万元增加到 120.00 万元，增加货币出资 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60.00%；黄淑芳以货币形式出资 40.00 万元（即出资额由 10.00 万元增加到 40.00 万元，增加货币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00%。

2012 年 09 月 21 日，河北永信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冀永信中和审验字[2012]第 1050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2 年 09 月 19 日止，佑安保险已收到股东王力鑫、黄淑芬、黄淑芳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50.00 万元（大写壹佰伍拾万元），各股东以货币总共出资 150.00 万元。

石家庄市裕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变更予以核准。本次增资后，佑安保险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力鑫	40.00	40.00	20.00	货币
2	黄淑芬	120.00	120.00	60.00	货币
3	黄淑芳	40.00	40.00	20.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2) 第一次股权转让并变更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09 月 20 日，佑安保险召开股东会并成决议如下：1.股东王力鑫将所持有的占公司 20.00%的股权 4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 40.00 万元，实缴 40.00 万元）以 40.00 万元转让给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瑞安”）；股东黄淑芬将所持有的占公司 60.00%的股权 12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 120.00 万元，实缴 120.00 万元）以 120 万元转让给大众瑞安；股东黄淑芳将所持有的占公司 20%的股权 40.00 万元人民币（认缴 40.00 万元，实缴 40.00 万元）以 40.00 万元转让给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大众瑞安持有佑安保险 100.00%的股权；2.免去王力鑫的公司执行董事职务，委派焦文龙为公司执行董事；3.免去黄淑芬的公司监事职务，委派刘富盘为公司监事；4.免去黄淑芬的公司经理职务，聘任焦文龙为公司经理；5.焦文龙变更为公司法定代表人；6.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016 年 09 月 27 日，股东王力鑫、黄淑芬及黄淑芬分别与大众瑞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完成此次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佑安保险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	200.00	100.00	--

(3) 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11 月 04 日，佑安保险股东会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

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大众瑞安以货币形式出资 100.00 万元。大众瑞安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对大生泰丰注册资本增加实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注册资本实缴出资额 300.00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注册资本已经全部实缴完成。

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完成此次工商变更。本次增资及货币实缴完成后，佑安保险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4) 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变更

2016 年 11 月 17 日，佑安保险股东会决定：1.石家庄市佑安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生泰丰”）；2.经营范围由“在河北省行政辖区内代理销售保险产品，代理收取保险费，代理相关保险业务的损失勘查和理赔，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有效期至 2015 年 10 月 01 日）。（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他部分审批的事项，经批准后，方可经营）。”变更为“保险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6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5)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03 月 28 日，大生泰丰股东会决定：大众瑞安将持有的大生泰丰 40.00%的股权，以 400.0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河北安信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12 日完成此次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大生泰丰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60.00	货币
2	河北安信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20.00	120.00	4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6)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07 月 24 日，大生泰丰股东会决定：股东河北安信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40.00%的股份以 400.00 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 07 月 24 日，股东河北安信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大众瑞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于 2017 年 08 月 21 日完成此次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大生泰丰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7) 第四次股权转让及增加注册资本

2018年11月15日，大生泰丰股东会决定：1.同意焦文龙加入公司，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1,000.00万元，新增的700.00万元注册资本由大众瑞安以货币形式增资690.00万元，股东焦文龙以货币形式增资10.00万元。增资资金全部为实缴资金。增资扩股后，大众瑞安持有公司99.00%的股权，认缴990.00万元，实缴990.0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焦文龙持有公司1.00%的股权，认缴10.00万元，实缴10.0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2.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12月06日完成此次工商变更。本次增资及货币实缴完成后，大生泰丰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90.00	990.00	99.00	货币
2	焦文龙	10.00	1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8)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2日，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全体股东一致通过以下决议：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201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审计；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原公司所有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承继；同意公司注册资本、营业期限、经营范围不变。

2019年2月20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亚会B审字【2019】0387号），截至审计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0,852,236.35元。

2019年2月21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评估报告》（国融兴华评报字【2019】第080005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0,867,117.36元。

2019年3月9日，发起人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焦文龙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将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0,852,236.35元，按1.09:1比例折合总股本10,000,000.00股，差额852,236.35元计入资本公积。2019年03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石家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108689250738B，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焦文龙。

(9) 发起人名称变更

2019年4月1日，发起人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经石家庄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2019年5月24日，公司完成发起人名称变更，变更后，大生泰丰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90.00	990.00	99.00	货币

2	焦文龙	10.00	1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	--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

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

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

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

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关联方、员工的备用金、保证金及押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0.00	0.00
其中: 6 个月以内	0.00	0.00
7-12 个月	0.00	0.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十二)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

6.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低值易耗品。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直线法	3、5	5	31.67、19
办公家具及其他	直线法	5	5	19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6)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7)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8)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

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如果合同的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对形成的合同预计损失，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完工时，同时转销合同预计损失准备。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一）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三）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七) 固定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四)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五)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列报变更后金额	备注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161,376.96	161,376.96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61,376.96	-161,376.96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1,286,814.68	1,286,814.68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86,814.68	-1,286,814.68	--	--

(二十六)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金融服务业-保险服务增值税税率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的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19 年 1 月 1 日）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0,084,831.65	11,087,083.45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10,084,831.65	11,087,083.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 2.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6,593.88	161,376.96
1—2 年	--	--
2—3 年	--	--
3—4 年	--	--
4—5 年	--	--
5 年以上	--	--
小计	116,593.88	161,376.96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16,593.88	161,376.96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6,593.88	100.00	--	--	116,593.88
组合 1：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593.88	100.00	--	--	116,593.88
组合 2：按无风险组合不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16,593.88	100.00	—	—	116,593.8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1,376.96	100.00	--	--	161,376.96
组合 1：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376.96	100.00	--	--	161,376.96
组合 2：按无风险组合不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61,376.96	100.00	—	—	161,376.96

3、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6,593.88	--	0.00
1 至 2 年	--	--	5.00
2 至 3 年	--	--	20.00
3 至 4 年	--	--	50.00
4 至 5 年	--	--	8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116,593.88	—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16,593.8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00 元。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70,859.62	60.78	--
建信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5,219.85	21.63	--
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10,086.10	8.65	--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7,686.31	6.59	--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742.00	2.35	--
合计	116,593.88	100.00	—

注释 3.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27,118.77	100.00	955,599.39	100.00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2,627,118.77	100.00	955,599.39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河北智鱼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00	49.49	一年以内	预付业务费
北京泰昱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0	34.26	一年以内	预付业务费
中建一局集团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664.58	3.64	一年以内	预付房租
石家庄市丰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545.63	2.80	一年以内	预付房租
河北圣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851.81	2.77	一年以内	预付物业费
合计	—	2,442,062.02	92.96	—	—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35,139.76	479,088.55
合计	235,139.76	479,088.55

(一)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3,019.76	370,768.55
1—2 年	3,800.00	108,320.00
2—3 年	108,320.00	--
3—4 年	--	--
4—5 年	--	--
5 年以上	--	--
小计	235,139.76	479,088.55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35,139.76	479,088.55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押金	156,104.19	112,120.00
备用金	79,035.57	342,100.00
代收代付社保	--	24,868.55
小计	235,139.76	479,088.55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35,139.76	479,088.55

3、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35,139.76	100.00	--	--	235,139.76
组合 1：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2：按无风险组合不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5,139.76	100.00	--	--	235,139.76
合计	235,139.76	100.00	—	—	235,139.7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9,088.55	100.00	--	--	479,088.55
组合 1：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组合 2：按无风险组合不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9,088.55	100.00	--	--	479,088.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79,088.55	100.00	—	—	479,088.55

4、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3,019.76	--	--
1—2 年	3,800.00	--	--
2—3 年	108,320.00	--	--
3—4 年	--	--	--
4—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计	235,139.76	—	—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杨陈英	备用金	60,979.98	1 年以内	25.93	--
河北圣庭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55,160.00	2-3 年	23.46	--
石家庄市丰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53,160.00	2-3 年	22.61	--
中建一局集团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31,888.19	1 年以内	13.56	--
石家庄市华银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押金	12,096.00	1 年以内	5.15	--
合计	--	213,284.17	--	90.71	--

注释 5.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	13,970.17
待确认进项税额	3,413.15	--
合计	3,413.15	13,970.17

注释 6.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94,939.65	682,338.9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494,939.65	682,338.99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家具及其他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1.期初余额	753,676.42	156,314.45	909,990.87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购置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753,676.42	156,314.45	909,990.87
二、累计折旧	--	--	--
1.期初余额	170,648.91	57,002.97	227,651.88
2.本期增加金额	144,203.96	43,195.38	187,399.34
(1)计提	144,203.96	43,195.38	187,399.34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314,852.87	100,198.35	415,051.22
三、减值准备	--	--	--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期末账面价值	438,823.55	56,116.10	494,939.65
2.期初账面价值	583,027.51	99,311.48	682,338.99

注释 7.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249,921.94	1,286,814.68
合计	1,249,921.94	1,286,814.68

1、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石家庄迅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应付装修费
河北朴淳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1,494.00	应付物资费
合计	3,494.00	—

2、应付账款的款项性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佣金	1,246,427.94	896,520.68
应付服务费	--	386,8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装修费	2,000.00	2,000.00
应付物资费	1,494.00	1,494.00
合计	1,249,921.94	1,286,814.68

3、期末余额前五名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代理人佣金	1,246,427.94	99.72	1 年以内
石家庄迅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0.16	1-2 年
河北朴淳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1,494.00	0.12	1-2 年
合计	1,249,921.94	100.00	—

注释 8.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3,526.21	5,391,511.74	5,724,428.25	350,609.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118.90	337,775.21	328,981.75	39,912.36
合计	714,645.11	5,729,286.95	6,053,410.00	390,522.0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6,953.81	4,893,730.95	5,237,187.42	303,497.34
二、职工福利费	--	87,100.00	87,100.00	--
三、社会保险费	20,492.40	229,656.10	222,983.14	27,165.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714.25	195,999.54	189,963.79	24,750.00
工伤保险费	1,128.15	13,898.40	12,611.19	2,415.36
生育保险费	650.00	19,758.16	20,408.16	--
四、住房公积金	16,080.00	157,746.00	153,879.00	19,94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3,278.69	23,278.69	--
合计	683,526.21	5,391,511.74	5,724,428.25	350,609.7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049.70	324,745.72	316,261.14	38,534.28
2.失业保险费	1,069.20	13,029.49	12,720.61	1,378.08
合计	31,118.90	337,775.21	328,981.75	39,912.36

注释 9.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727.35	84,706.53
企业所得税	9,667.52	300,450.75
个人所得税	45,874.78	36,561.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30.91	19,851.80
教育费附加	1,641.82	8,507.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94.55	5,671.9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印花税	--	646.30
合计	116,836.93	456,397.01

注释 1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34,101.58	69,364.36
合计	134,101.58	69,364.36

(一)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社保	37,277.81	55,333.26
代收代付	96,823.77	14,031.10
合计	134,101.58	69,364.36

注释 11.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注释 12.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852,236.35	--	852,236.35
合计	--	852,236.35	--	852,236.35

注：2019 年 3 月 9 日，发起人大众瑞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焦文龙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将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10,852,236.35 元，按 1.09:1 比例折合总股本 10,000,000.00 股，差额 852,236.35 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释 13. 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5,223.64	73,817.75	85,223.64	73,817.75
合计	85,223.64	73,817.75	85,223.64	73,817.75

注释 1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67,012.71	-576,589.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80,240.51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47,253.22	-576,589.5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8,177.49	1,428,825.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817.75	85,223.6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767,012.71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4,600.25	767,012.71

注释 1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19,845,999.01	13,617,347.10	21,264,545.05	14,755,630.62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19,845,999.01	13,617,347.10	21,264,545.05	14,755,630.62

2、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种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财产保险代理	9,396,985.88	6,799,590.29	12,450,504.08	8,701,817.16
人身保险代理	10,449,013.13	6,817,756.81	8,814,040.97	6,053,813.46
合计	19,845,999.01	13,617,347.10	21,264,545.05	14,755,630.62

3、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客户名称	本期销售额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心支公司	5,620,768.23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3,943,784.77
安盛天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中心支公司	2,393,784.0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分公司	2,299,744.51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	1,243,027.27
合计	15,501,108.84

注释 1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600.62	65,758.96
教育费附加	51,857.59	46,970.69
印花税	1,888.00	658.10
合计	126,346.21	113,387.75

注释 17.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1,634.72	42,776.56
差旅费	34,365.69	19,226.96
职工薪酬	979,942.08	961,696.38
福利费	1,015.00	9,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	87,413.67	140,502.77
会议费	--	38,527.45
交通费	7,732.59	18,837.61
劳动保护费	--	7,169.08
培训费	516.19	907.76
设计制作费	7,969.42	2,030.00
业务招待费	4,875.54	10,337.53
邮电费	7,484.79	2,640.70
装修维修费	--	49,670.55
合计	1,152,949.69	1,303,323.35

注释 1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00,136.73	1,097,788.34
福利费	7,584.90	31,302.30
办公费	71,167.85	179,900.05
差旅费	27,125.96	20,241.11
业务招待费	47,397.98	26,475.04
中介服务费	1,425,813.10	426,299.20
培训费	16,762.50	--
房租及物业费	1,078,481.06	1,161,381.71
水电费	26,593.10	34,731.18
邮电费	58,994.55	56,066.32
折旧费	187,399.34	176,424.05
装修维修费	2,898.64	2,000.00
交通费	37,201.34	50,349.06
保监监管费	30,000.00	--
其他	--	23,149.04
合计	4,117,557.05	3,286,107.40

注释 1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339.75	13,640.35
利息收入	14,724.50	11,819.53
合计	1,615.25	1,820.82

注释 20. 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13,656.12	16,638.39	收益相关
合计	13,656.12	16,638.39	—

2、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	16,638.39	收益相关
增值税加计扣除	13,656.12	--	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656.12	16,638.39	—

注释 2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	1,338.89	--
违约金	65,710.40	--	65,710.40
合计	65,710.40	1,338.89	67,049.29

注释 22.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951.94	390,748.68
合计	39,951.94	390,748.6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78,129.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906.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45.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其他业务不能按减半征收部分	--
所得税费用	39,951.94

注释 23. 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发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738,177.49	738,177.49	1,428,825.93	1,428,825.9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合计	738,177.49	738,177.49	1,428,825.93	1,428,825.93

注释 2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5,626,898.29	8,433,249.80
营业外收入	--	16,638.38
利息收入	14,724.50	11,819.53
合计	5,641,622.79	8,461,707.71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5,390,933.55	6,684,139.55
付现费用	1,834,143.47	2,049,411.54
合计	7,225,077.02	8,733,551.09

注释 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38,177.49	1,428,825.93
加：信用减值损失	--	--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399.34	176,424.05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2,230.49	1,364,074.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5,598.14	257,814.6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251.80	3,227,139.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84,831.65	11,087,083.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87,083.45	1,017,460.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2,251.80	10,069,623.2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084,831.65	11,087,083.45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84,831.65	11,087,083.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4,831.65	11,087,083.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释 26.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增值税加计 10%扣除	13,656.12	13,656.12	详见附注五注释 2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
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0	99.00	100.00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瑞泰嘉（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大众瑞安持股 51.00%；马运建持股 49.00%，马运建实际控制的企业
河北大生泰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大众瑞安持股 100.00%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大众瑞安持股 98.00%
安联大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大众瑞安持股 60.00%
河北泽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马运建持股 60.00%
上海九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马运建持股 60.00%
宁波市鄞州硕联茂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联大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77.80%财产份额（为普通合伙人）
宁波市梅山保税港区鹰威泰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联大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财产份额（为普通合伙人）
宁波奥浚康茂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联大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70.00%财产份额（为普通合伙人）

（三）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大众美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业务拓展费	--	2,407,413.00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93,194.41	608,246.00

七、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710.40	违约金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656.12	增值税加计扣除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682.81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52,737.09	--

其他说明：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原因：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其他收益	13,656.12	增值税加计 10%扣除
营业外支出	65,710.40	庄家金融大厦违约金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8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5	0.08	0.08

河北大生泰丰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 48 号华银大厦 709 财务办公室